

证券代码：834344

证券简称：中邮基金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5日
- 会议召开方式：通讯表决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9日电话、电子邮件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经全体董事同意，以紧急会议的形式召开，会议通知于召开前6天发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成员的任期即届满，为了公司董事会能够正常运作，会议提名毕劲松、程家林、王洪亮、于亚卓、王淼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穆忠和、聂兴凯、李冰清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穆忠和、李燕、李铁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与会人员无须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候选人简历

毕劲松先生，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曾任中国人民银行总行金融管理司保险信用合作管理处干部、中国人民银行总行金融管理司保险信用合作管理处于副主任科员、中国人民银行总行金融管理司保险信用合作管理处主任科员、国泰证券总部发行二部副总经理并兼任北京阜裕城市信用社总经理、国泰证券总部部门总经理级干部并兼任北京城市合作银行阜裕支行行长、国泰证券北京分公司（筹）总经理、国泰君安证券北京分公司（筹）总经理、党委书记、中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筹备工作组组长、中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裁、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

总经理、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总经理。现担任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程家林先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曾任北京市通州区永乐店镇柴厂屯村党支部书记助理、北京市通州区永乐店镇半截河村党支部书记助理、中共北京市委组织部干部调配处（公务员管理处）试用期干部、中共北京市委组织部干部调配处（公务员管理处）副主任科员、中共北京市委组织部干部调配处（公务员管理处）主任科员、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助理、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党委办公室、党委组织部）主任助理、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董事、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现担任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董事、兼任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洪亮先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在职）。曾任深圳外汇经纪中心业务经理、中国新技术创业投资公司深圳证券部部门经理、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深圳证券营业部总经理、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经纪业务总部总经理、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经纪业务总部总经理、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经纪业务总部总经理、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经纪业务事业部总裁（兼）、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经纪业务事业部总裁（兼）、深圳分公司总经理（兼）、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资产管理事业部总裁（兼）、深圳分公司总经理（兼），（其间：2015年11月至2016年11月在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挂职锻炼，任企业改革处副处长）、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资产管理事业部总裁（兼）、深圳分公司总经理（兼）、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资产管理事业部总裁（兼）、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资产管理事业部总裁（兼）、安徽分公司总经理（兼）、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资产管理事业部总裁（兼）、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资产管理事业部总裁（兼）。现担任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任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于亚卓先生，中共党员，中国人民大学管理学博士研究生。曾任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董事总经理、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证券资产管理分公司市场总监、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战略客户与协同发展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现担任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战略发展部（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主任）。

王森先生，曾就职于欧力士集团大阪营业二部欧力士集团投资银行业务总部飞机融资部、欧力士（澳大利亚）有限公司亚洲业务部营业总监、瑞穗实业银行环球结构融资部副总裁、三井住友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债务资本市场处处长、投资银行业务部总监、副部长、三井住友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业务部副部长。现担任三井住友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业务部分管部长、总行企业银行第二部分管部长。

穆忠和先生，中共党员，国际经济博士，美国斯坦福大学经济学访问学者、执业律师。曾任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政府研究室干部、天津正大律师事务所律师、国家商务部副处长、一等商务秘书（正处级）。现担任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

聂兴凯先生，中共党员，北京国家会计学院审计系主任、管理学博士/博士后、副研究员、硕士生导师。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从事资金清算与会计结算等

工作、北京国家会计学院从事教学与管理工 作，兼任中国会计学会会计准则专业委员会委员、财政部 PPP 专家库财务专家、财政部/审计署职称考试和领军人才考试命题专家、兼任国家信息中心、北京交通大学外聘兼职教授、北京国家会计学院中国财务共享研究中心副主任。现担任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稀有稀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开拓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西藏信托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冰清先生，博士，博士生导师、中国精算师协会考试教育委员会委员、北美精算师协会中国委员会教育委员会委员。曾就职于南开大学保险系担任讲师、南开大学保险系担任副教授、南开大学保险系担任教授、南开大学金融学院担任教授、西南财经大学担任教授、南开大学风险管理与保险学系担任副系主任、南开大学风险管理与保险学系担任系主任。现就职于南开大学担任教授并兼任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拟修订的《公司章程》，并已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要求予以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的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与会人员无须回避。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